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：104/03/31

[機關名稱]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
[標案名稱]後壁區轄內小型維護工程（開口契約）

[標案案號]10460904

[機關代碼]3.95.66

[單位名稱]農業及建設課

[機關地址]731 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129 號

[聯絡人]王淑賢

[聯絡電話](06)6872284 分機 609

[傳真號碼](06)6873445

[電子郵件信箱]R6791766@mail.tainan.gov.tw

[招標狀態]第一次公開取得

[傳輸次數]01

[標的分類代碼及名稱]5139 其他土木工程

[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]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
[採購金額級距]未達公告金額

[預算金額]982,000 元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否

[後續擴充]是

[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]本案機關保留後續擴充之權利，履約期限內本採購若有後續擴充，在預算結餘款(以已公告之預算金額扣減決標金額所得餘額)範圍內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辦理，且後續擴充價金以原契約條件及價金續約核算付款，得以換文方式辦理，免召開議價會議。本機關得依實際需要及廠商履約情形，以原契約價金之各項單價及條件辦理續約。（新增工項需議價）。
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]否

[是否電子報價]否
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 49 條

[公告日]104/03/31
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
[是否訂有底價]是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否
[是否屬統包]否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]否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否
[辦理方式]自辦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[機關文件費]150 元
[系統使用費]20 元
[文件代收費]8 元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是
[招標文件領取地點]731 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129 號(臺南市後壁區公所行政課)
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人工領標新台幣 300 元整(請自備零錢)(郵購以匯票為限但須附新台幣 150 元回郵郵資)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[截止投標時間]104/04/09 17:00
[開標時間]104/04/10 10:00
[開標地點]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129 號(本所二樓會議室)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731 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129 號(郵送或專人送達本所收發處登記為憑)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]否
[履約地點]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期限]開工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，詳契約第 7 條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[是否刊登公報]否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[歸屬計畫類別]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[廠商資格摘要]經政府登記合格之土木包工業或丙等以上營造廠商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否

[附加說明]1.請廠商隨時注意本公告異動更正事宜。

2.本案領標及投標期限與開標日期如因颱風、地震或其他特殊因素經上級主管機關公佈停止上班時，以其次一辦公日之同一領標及投標截止時間代之，原訂開標時間亦一併順延至次一辦公日之同一開標時間辦理開標。如開標當日因颱風等災變停止上班者，則以次一辦公日之同一開標時間代之。

3.投標文件所附之標封,應標示廠商名稱及地址及採購標的名稱等，否則無效。

4.投標文件應以書面密封，於截標期限前郵遞送達(郵送時間自行估計)或專人送達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129 號〈臺南市後壁區公所收發處登記為憑〉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否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
[檢舉受理單位]

* 地方政府-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、電話: 06-2994579、傳真: 06-2950218)

* 法務部調查局(地址: 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;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: 02-29177777、傳真: 02-29188888)

* 臺南市調查處(地址: 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208 號;臺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: 06-2988888)

* 法務部廉政署(地址: 104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18 號 7 樓;台北郵政 14-153 號信箱、電話: 0800286586、傳真: 02-25621156)

*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:02-87897548、傳真: 02-87897554)

註: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